

##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“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”
- 投资金额：16,751 万元人民币
- 本次投资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
- 本次出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“关于公司拟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”，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0,000万设立“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金阳新能源”），目前实际注册资本为500万元，公司占该公司100%的股份。

该公司经营范围为：太阳能、风能等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，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制、开发、生产和销售；太阳能、风能等新能源系列工程的设计、建设、安装及总承包；风能、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相关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由于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以20MW并网光伏发电项目的相关资产向金阳新能源增加注册资本16,751万元。增资完成后，金阳新能

源注册资本为 17,251 万元，公司仍占金阳新能源 100%的股份。

## （二） 董事会审议情况

本次投资已于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#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：新疆石河子市南山新区东七路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孔新文

成立日期：2014 年 8 月 19 日

经营范围：太阳能、风能等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，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制、开发、生产和销售；太阳能、风能等新能源系列工程的设计、建设、安装及总承包；风能、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相关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投资主体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%股份。

### 三、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

目前，公司已开工建设一座 20MW 并网光伏电站，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，该项目已产生 16,751 万元的在建工程。为了推进公司新能源发电产业的持续发展，并享受一定税收优惠政策，公司现拟将上述

16,751 万元资产以资产出资形式向金阳新能源增加注册资本。资产注入完成后，金阳新能源注册资本将升为 17,251 万元，公司仍占金阳新能源 100%的股份。

#### 四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作为新疆兵团综合能源企业，此次建设的 20MW 并网光伏电站项目符合公司“打造综合性能能源平台”的战略思想，有利于提高清洁能源在公司能源产业中的比重。除可享受到一定的税收优惠及国家财政补贴，同时此次增资也可增厚金阳新能源的注册资本，便于其继续在石河子地区及兵团其他师开发建设新能源发电项目，并利用新能源公司资质采用 EPC 总承包、BT 等方式承揽建设并网光伏发电项目，利用较为灵活发展机制占领市场，获取 EPC 利润，控制运营风险。对公司具有一定的经济效益及战略意义。

#### 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光伏发电项目的主要经济效益来源于国家补贴，一旦国家对光伏项目补贴政策发生重大变化，或者是补贴延期发放，将导致光伏项目存在收益率下降的风险。

#### 六、相关附件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10 日